

证券代码：688007

证券简称：光峰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2-017

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：

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3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3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屹先生召集，会议应到董事六名，实到董事六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，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2022年3月18日，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《关于提议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》，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同日审议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该议案将以临时提案方式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：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参见公司2022年3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9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,0 票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参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1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,0 票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21 日